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沈阳兴齐眼科医院”）于近日收到由沈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颁发的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机构名称：沈阳兴齐眼科医院（有限公司）

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136号1、2号门

诊疗科目：预防保健科/内科/眼科/麻醉科/医学检验科；临床体液、血液专业；临床微生物学专业；临床化学检验专业；临床免疫、血清学专业/病理科/医学影像科；超声诊断专业；心电诊断专业/中医科；眼科专业

法定代表人：刘继东

主要负责人：于洪良

登记号：MA0UDW6Y921010217A5122

有效期限：自2018年05月31日至2033年05月30日

该医疗机构经核准登记，准予执业

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标志着沈阳兴齐眼科医院已符合医疗项目的所
有前置审批要求，可正式投入运营。受市场竞争、品牌推广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，
沈阳兴齐眼科医院正式开业后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
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4日